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杰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博杰转债”赎回日：2025年4月25日

2、“博杰转债”摘牌日：2025年5月8日

3、“博杰转债”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可转债公司债券全部赎回。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4号）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公开发行了52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2,600.00万元。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254号”文同意，公司52,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杰转债”，债券代码“127051”。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2年5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62.17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13日。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2.17元/股调整为61.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2年6月7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2年4月29日、5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309,34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8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为296,840股，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为12,500股，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2年7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688,259股调整为139,378,919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2元/股调整为61.85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8月1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2年8月1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数据，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2022年度业绩未能达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256,71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7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为188,550股，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为68,160股。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3年8月15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380,788股调整为139,124,078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5元/股调整为61.87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8月16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3年8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4年2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度业绩预告数据，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2023年度业绩未能达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剩余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188,55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128,466股1

1截止2024年4月17日，公司总股本为139,128,466股。

调整为138,939,916股。回购注销完成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7元/股调整为61.89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7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4年5月7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五）可转债转股价格下修情况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博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6.82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5.67元/股。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博杰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6.82元/股。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1.89元/股向下修正为26.8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博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博杰转债”赎回情况

（一）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及赎回过程

1、自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3月13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博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人民币26.82元/股）的130%（即人民币34.866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博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公司决定行使“博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博杰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2、2025年3月15日至赎回日（2025年4月25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博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博杰转债”于2025年4月22日停止交易，于2025年4月25日停止转股；

4、“博杰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4月24日，赎回日为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30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账户），2025年5月7日为赎回款到达“博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日，“博杰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博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杰转债”。

（三）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收市后，“博杰转债”尚有8,445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博杰转债”的数量为8,445张，赎回价格为100.70元/张（含当期利息、含税，当期即第四年，年利率为1.6%）。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850,411.50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四、“博杰转债”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系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博杰转债”将不再流通或交易，“博杰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5年5月8日起，公司发行的“博杰转债”（债券代码：127051）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五、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19925535381

联系人：黄璨、张王均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4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股东陈均先生、广州康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持股5%股东陈均先生、广州康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代表“康祺资产无违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广州康祺”）在持有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陈均先生、广州康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降至4.38%。本次权益变动后，陈均先生、广州康祺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陈均先生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2024年6月14日，持股5%以上股东陈均先生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均》，因减持股份及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陈均先生持有6,947,000股公司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5%，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均》《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2024年6月11日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19,562,777股，致使公司总股本由138,939,916股变更为158,502,693股，陈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陈均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2024年6月11日-2025年4月24日	-	0.62%

（二）广州康祺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2024年9月2日，广州康祺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王兆春先生持有的6,946,996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5%），成为公司持股5%的股东。2024年11月7日，上述股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自2024年9月2日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19,562,777股，致使公司总股本由138,939,916股变更为158,502,693股，广州康祺持有公司股份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广州康祺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2024年9月2日-2025年4月24日	-	0.6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一）陈均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均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47,000	5.00%	6,947,000	4.3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以截止2024年6月7日138,939,916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以截止2025年4月24日158,502,693股为基数计算。

（二）广州康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康祺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46,996	5.00%	6,946,996	4.3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以截止2024年8月30日138,939,916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以截止2025年4月24日158,502,693股为基数计算。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导致，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4年5月发布，现已失效并更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陈均先生、广州康祺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杰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4号）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公开发行了52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2,600.00万元。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254号”文同意，公司52,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杰转债”，债券代码“127051”。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2年5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62.17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13日。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2.17元/股调整为61.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2年6月7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2年4月29日、5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309,34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8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为296,840股，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为12,500股，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2年7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688,259股调整为139,378,919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2元/股调整为61.85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8月1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2年8月1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数据，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2022年度业绩未能达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256,71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7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为188,550股，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为68,160股。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3年8月15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380,788股调整为139,124,078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5元/股调整为61.87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8月16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3年8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4年2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度业绩预告数据，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2023年度业绩未能达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剩余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188,55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9.68元／股。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139,128,466股1

1截止2024年4月17日，公司总股本为139,128,466股。

调整为138,939,916股。回购注销完成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1.87元/股调整为61.89元/股。“博杰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7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4年5月7日发布的《关于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五）可转债转股价格下修情况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博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6.82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5.67元/股。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博杰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6.82元/股。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博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1.89元/股向下修正为26.8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博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博杰转债”赎回情况

（一）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及赎回过程

1、自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3月13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博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人民币26.82元/股）的130%（即人民币34.866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博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公司决定行使“博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博杰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2、2025年3月15日至赎回日（2025年4月25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博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博杰转债”于2025年4月22日停止交易，于2025年4月25日停止转股；

4、“博杰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4月24日，赎回日为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30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账户），2025年5月7日为赎回款到达“博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日，“博杰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博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杰转债”。

（三）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收市后，“博杰转债”尚有8,445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博杰转债”的数量为8,445张，赎回价格为100.70元/张（含当期利息、含税，当期即第四年，年利率为1.6%）。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850,411.50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三、“博杰转债”赎回影响

公司本次赎回“博杰转债”的面值总额为850,411.50元，占发行总额的0.16%，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博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博杰转债”转股累计增加19,569,293股，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四、“博杰转债”摘牌安排

自2025年5月8日起，公司发行的“博杰转债”（债券代码：127051）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博杰转债”摘牌的公告》。

五、公司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2025年4月24日收市，公司最新股本结构为：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数量（股）	其他原因变动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00,754,600	72.13	0	-48,110,887	52,643,713	33.21
高管锁定股	0	0.00	0	52,643,713	52,643,713	33.21
股权激励限售股	754,600	0.54	0	-754,6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100,000,000	71.59	0	-100,000,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3,400	27.87	19,569,293	47,356,287	105,858,980	66.79
三、总股本	139,688,000	100.00	19,569,293	-754,600	158,502,693	100.00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2年5月20日（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的股本情况；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5年4月24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六、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19925535381

联系人：黄璨、张王均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债券赎回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3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3.35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最高成交价为28.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55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3,525,911.59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集合竞价；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5-015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荣沙路18号A栋联赢大厦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3,020,3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3,020,3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463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46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韩金龙先生主持会议。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谢强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30,328	99.6984	170,147	0.2699	19,897	0.0317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29,628	99.6973	170,147	0.2699	20,597	0.0328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30,328	99.6984	170,147	0.2699	19,897	0.0317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31,328	99.7000	169,147	0.2684	19,897	0.0316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27,728	99.6943	154,747	0.2455	37,897	0.0602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88,595	97.7934	598,283	2.0323	51,297	0.1743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314,604	98.8800	598,283	0.9493	107,485	0.1707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2,845,728	99.7228	154,747	0.2455	19,897	0.0317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